



世界文學名著

王子與貧兒

馬克吐溫著

李葆貞譯

THE PRINCE OF
THE PAUPER

By

MARK TWAIN

Translated by

LI PAO CHÊNG

世界文學名著

王子與貧兒

目錄

第一章	王子的誕生與貧兒的出世	一
第二章	湯姆的幼年時代	三
第三章	湯姆與王子相遇	一〇
第四章	王子起頭遭難	二一
第五章	作了王子的湯姆	二六
第六章	湯姆受教	三七
第七章	湯姆第一次御宴	四六
第八章	國璽的問題	五一
第九章	御河盛況	五五
第十章	難中的王子	五九

第十一章	在市政廳·····	七一
第十二章	王子與他的解救人·····	七七
第十三章	王子的失蹤·····	九〇
第十四章	「老皇升天新皇萬歲」·····	九七
第十五章	湯姆的王政·····	一一三
第十六章	國宴·····	一二八
第十七章	「呆子國王頭號傻瓜」·····	一三二
第十八章	跟着流氓走的王子·····	一四六
第十九章	在農婦的家裏·····	一五七
第二十章	王子與隱士·····	一六五
第二十一章	漢登解救王子·····	一七四
第二十二章	詭計下的犧牲·····	一八一

第二十三章	王子作囚人	一八八
第二十四章	逃	一九三
第二十五章	漢登堂	一九八
第二十六章	否認	二〇八
第二十七章	在監獄裏	二一四
第二十八章	犧牲	二二六
第二十九章	到倫敦去	二三〇
第三十章	湯姆的進步	二三三
第三十一章	御駕出巡	二三六
第三十二章	加冕日	二四三
第三十三章	愛德華稱帝	二五六
結束	賞罰分明	二六四

王子與貧兒

第一章 王子的誕生與貧兒的出世

當十六世紀中葉某年的一個秋日，在古老的倫敦城內，一家姓康梯（Canty）的貧苦人家生了一個並不需要的孩子。同日，一家姓都鐸爾（Tudor）的大富之家也產生了一個企望正般的男兒。全英國也同樣的需要他。英國早就希冀着，等候着，並家家祈求着上帝祝福他的誕生，而今他果然來了，大英國民真快樂得幾乎發瘋。只要熟人相見便彼此擁抱，接吻，歡呼。那日起人人休假，而且無論貧富高下，各級人民皆夜以繼日地宴客，跳舞，歌唱，大有舉國若狂的形勢。日裏，倫敦城的一番景象真够瞧的，各家的露臺上、屋頂上全懸着鮮艷的國旗，因風招展，大街上招搖過市的是各式各樣煌煌赫赫的隊伍。晚間，雖熱鬧是一樣地可觀，但氣概又是一番，只見各個街角巷尾都舉放着絕大

的祝火，團團聚着遊人歡呼笑樂。全英國不談別事，只論這新生的嬰兒，都鐸爾愛德華，威爾斯的王子，他如今正渾身裹着絲綢，對於外面這一切騷動無絲毫感覺，也不知道那班大臣們貴婦們來侍奉他，照料他；而他也不注意這些。但另一個叫康梯湯姆的嬰兒，渾身包裹着破絮，除了他出世的那家窮父母兄弟嘆息着又多一口人喫飯外，別無一人過問。

第一章 湯姆的幼年時代

話要說回去若干年。

那時候，倫敦已有一千五百餘年的歷史，而且是當日的一座大城。內有居民十萬——但也有人以爲是二十萬。街道窄狹，彎曲，污穢，尤其是康梯湯姆居住的一區，那兒離倫敦橋不遠。房屋是用木料造成的，二層樓突出於第一層之外，第三樓的角隅又凸出於二樓之外。房屋愈高愈寬大。屋的骨架都是十字形的堅木架成，中間加以別樣硬幫的質料，外面再塗以灰泥。屋主人按照自己的喜好，將木樑塗上各種顏色，有紅有藍有黑，因此那一帶的房屋看上去都是富於畫意的。窗洞極小，嵌上一塊像金鋼石大小的玻璃，窗門是向外開的，裝着像門上用的一般的鉸鏈。

至於湯姆父親所住的屋子是在布丁街外面叫作垃圾場的一區污窟裏。房屋不但狹小，而且凋蔽欲倒，但裏面卻裝滿貧窮困苦的人家。康梯一家佔着三層樓上的一間屋。父親和母親在角隅

有一張所謂牀的牀；但湯姆，他祖母，和他兩個姊妹，貝特和蘭都是無定所的——他們有的是地板，愛睡那兒都成。家裏有剩下的一兩張被單，幾束古舊污穢的乾草，但這些不能就叫着牀鋪，因為這些從未加以組織，通常他們總是在早晨踢成一堆，晚上各人又選擇一樣去睡覺。

貝特和蘭是一胎雙生姊妹，今年已是十五歲。他們是好心眼的女孩兒，不清潔，衣敗絮，十二分的呆笨。他們的母親與他們一樣。但父親與祖母卻是一對惡魔。他們逢酒便喝，喝醉後便彼此相打，或誰倒霉碰着他們的道兒也必捱他們的打；他們不問是酒醉是清醒，總是整天的咒罵發誓；康梯約翰是個賊；他母親是乞丐。他們已將兒童們變成乞丐，也想叫他們做賊，但未成功。因這許多可怕的惡人中間住着一位善良的老牧師，他是有王命叫家家戶戶出幾個小「發丁」(Farning)。
註——發丁等於一便士的四分之一以供養着他的，他常將孩子私自叫過一邊來教他們做正事。除此安德盧神父還教湯姆一點拉丁文，又教他讀寫；他也想同樣地教那兩個女孩，但他們卻怕那班會嘲笑人的女朋
友們，他們是不能忍受學那種奇怪的文藝的。

不但康梯家如此，凡垃圾場所住的人家皆是如此。醉酒，喧囂，爭吵是那邊的秩序，每晚如此，而

且一夜到天亮都是如此。那邊之打破腦袋，同饑餓一般普通。縱或如此，小湯姆並不感覺如何不快。他過得很苦，但他不知道。因為垃圾場的男孩們都過着同樣的生活，所以他以為一切都是正確而適當的。有時他晚上空着兩手回家，他知道他父親先要將他咒罵一頓，鞭撻一頓，完畢之後他那惡祖母再重新來過，而且更要厲害些；如此到半夜裏，他那忍着餓的媽媽方偷偷摸到他身邊給他一點是她餓自己肚皮留下來的食物屑，雖她常因偷幹此事而被她丈夫毒打，她仍然不顧。

不，誰說湯姆的生活痛苦，他過得非常順心適意，尤其在夏天。他每日僅乞得够自己的便罷，因為逼緊兒童行乞是有干法律的，而且科罰很重；所以他用自己許多時候去聽安德盧神父講種種引人入勝的關於大人，神仙，侏儒，魔宮，以及華貴的皇帝王子等的故事和傳說。慢慢的，他腦子裏裝滿了無數奇怪的事情，往往當他黑夜裏躺在那一小塊刺人的草鞴上，又倦又餓又鞭笞處作痛時，便幻想自己是過着一種住在皇宮內為人寵愛的王子生活，因此疼痛和苦痛都一齊忘記化入美麗的畫面中去。有一種願望日夜都鑽到他腦子裏來；便是親眼看見一位真正的王子。有一次他將這心事說給垃圾場的幾個伴童聽；但他們毫不留情地將他嘲笑辱罵了一大頓，以致他後來再不

敢和別人提，僅留在自己的睡夢裏。

他時常抱着牧師的舊書閱讀，請他講解指撥。而他的幻夢和閱讀竟漸漸地改變了他。他睡夢中的人物都是如此的優美可愛，因此他漸漸爲自己的蔽衣，不潔而感着傷悲，希望能變成清潔，並穿得好一點。雖然他照舊喜歡享受頑污泥的樂趣，但泰姆斯河邊，對他不僅僅是可以戲水場所，而加上了一層能洗物叫東西清潔的價值。

湯姆常能在「五月旗桿」處以及市集處發現一些新奇事；不時他也能與其他倫敦的人一同有機會瞧軍隊鎮壓着些有名的不幸人，或是船或是車，送到大堡的囚牢中去。有一個夏天，他看見不幸的阿斯克恩 (Anne Askew) 和三個男子一同綁在斯密司地的柱上用火活活燒死，還聽見一位主教向他們宣道，可是那個宣講對他沒有興趣。是的，湯姆的生活，總括一句，是很複雜而够愉快的。

漸漸的，湯姆閱讀中和睡夢中的王子生活對他發生了極強烈的影響，無意中他竟扮作起王子來了。他的言語態度變得出奇的合儀合禮，親近的朋友們都感着極大的興趣，加以褒讚。但湯姆

對這班小朋友的影響，也從此與日俱長；久而久之，他們竟以一種希奇的敬意仰望他，當他是高人一等的。他好像懂這麼多的事！他能說出做出這麼了不得的事！他又這麼深沈，這麼聰明！由此湯姆的言語行動由孩子們傳給他們的大人；大人也起頭談論着康梯湯姆，當他是天才，是不同凡響的人物。他們有時也將他們的疑難拿來請教他，總常常因他的智慧，機力而驚異。事實上，湯姆已變成凡認識他的人的英雄——祇有他自己的家庭一點也不知道他。

過一向時，湯姆竟私立組織了一個小朝廷；他本人是王子；他的伴兒分作庭衛，御侍，御馬司，以及近侍的大臣貴婦們，和皇室家庭。每日這位假王子應接許多從書本上借來的隆重儀禮；每日假王朝開御前會議，討論國家大事，每日這位假君王發御旨給他幻想的陸軍，海軍以及總督等。

這一套完畢之後，他依然穿着他的破衣服，沿街討幾個小「發丁」，喫一點碎殘食屑，忍受習慣上的拳頭和侮辱，然後伸直腿躺在那一塊巴掌大的污濁草蓆上，再在夢中證實他虛空的偉大。而且他那要親眼見一真正王子的慾望，逐日逐星期在他心裏增強起來，最後竟鎔化一切其他的企望而變成他生活中的唯一的奢求。

有一天，是個正月裏，他照常在外面行乞，沿着蒙心街（Mincing Lane）和小東街（Little East cheap）中間的路失望的來回蹣跚着，一點鐘又一點鐘，光着腳巴，冷不可耐，望着點心鋪的玻璃窗，巴不得能得一塊陳列在那兒的豬肉糕以及別樣食品——那些東西他由嗅覺判斷是宜於供奉安琪兒的——他是從沒有那種運氣能自己主有一塊而可以喫的。其時正落着微微的冷雨。空氣很陰霾，是個悶鬱的天。到了晚上，湯姆又濕又倦又餓的回到家裏，便是他父親和他祖母見他那般狼狽不堪，困苦欲絕的情形，也不能不動一動強盜心——祇給他一掌便打發他去睡。自己的痛苦饑餓以及鄰室的打架，發咒叫他長久不能睡熟；但最後，一切雜慮都消盡，身心都進入遙遠而奇幻的夢地去，裏面相處的人物都是戴御珠寶璀璨閃灼的王子們，住在偉大的宮殿內，面前列有會致敬禮及有呼喚便立刻飛奔而去的僕傭。而且，照例的，他夢見他也是王子中間的一位。

一夜他都包圍在皇室的尊榮裏；他週旋於大臣貴婦之中，接觸的是寶光，是香氣，醉飲的是無上妙樂，應答的是閃灼羣衆的敬禮，他們讓道兒給他走，他也就對東邊笑一笑或對西邊點一點他王子的頭。

當早晨夢醒時，他望一望週遭的不幸，他的夢境照常施行牠的效力——便是叫環境的鄙陋映深了一千倍。後來的又是苦痛，碎心，眼淚。

第三章 湯姆與王子相遇

湯姆餓着肚子起身，又餓着肚皮出去行乞，但隔夜夢中繁華尊榮的餘影，仍然叫他的思想很忙碌。他在城裏從這兒遊蕩到那兒，既不注意是向何處走，也不會留神身旁所發生的事。路人推撞他或是向他發出粗暴的言語，但這一切於這心有所注的孩子都無動於中，漸漸的，他已到了巴廟 (Temple Bar)，離家已經很遠了，向那條方向走，這麼遠在他還是第一遭。他停下來凝神了一會，復又墜入幻想中去，行行復行行竟步出了倫敦城外。那時的斯春特路已不復是鄉村大道，而自居為街道，但為街道的構造卻是很牽強的；因為，雖一邊有一排一排尚堅實的房屋，但另一邊僅零零落落點綴了幾座富貴人家的大廈，連着廣闊美麗的地面直延伸至河邊——如今這些地面都包圍着一垣一垣的短牆。

湯姆發現自己已到了卡雲村 (Chainig Village) 便在一座美麗的十字架前坐下休息，那

十字架是早年一位被迫退位的帝王建築的；然後又順着冷靜可愛的小路走去，經過高大整列主教長的宮殿，便走近一更加莊嚴更加偉大的宮殿——威斯敏斯特。湯姆忽然看見大量的石刻，旁的翼翅，攢簇的稜堡與尖塔，龐大的石門以及鑲金的欄木，一行行的花岡石的大石獅子，和其他皇室的徵象等，不由又驚又喜。是他的希望到底要滿足了嗎？這兒的確是皇帝的宮殿呀。他能不盼望如今在這兒見到一位有血有肉的王子嗎？若上天是允許的話？

鍍金宮門的兩旁立着兩尊活的石像，那就是說，是全身武裝，筆直，嚴肅不動的人，由頭到腳都閃耀着鋼質盔甲。在一段距離之外，好些鄉下人以及由倫敦趕來的人，都在那兒恭候一個得以見見皇室風光的機會。漂亮的馬車，裏面坐着華貴的人們，外面立着神氣的傭僕，都在其他許多通入皇宮的大門內進進出出。

可憐穿着襤褸衣服的小湯姆走近了，柔順地徐徐經過了幾個崗衛，心頭滿了希望卻撲通撲通的飛跳，忽然之間從金欄柵內望見了一種景象，他幾乎喜歡得要大叫出來。原來那裏面是個俊秀的男孩，因戶外運動將他曬得皮膚黃黃的，他穿着可愛的絲綢衣，閃耀着珠寶；腰下掛着珠寶裝

飾的短刀，足上是華貴的半靴，後跟是紅色的；至於頭上是一頂深紅色搖舞作勢的便帽，滿垂着毛羽，還有一片極大的閃亮寶石。他旁邊立着許多漂亮的老爺們——無疑的是他的傭人，哦！他是一個王子——一個活王子，一個真王子——一點問題都沒有的；到底這貧兒心裏的禱告是答應了！湯姆的呼吸因為興奮的緣故更加短促而加快起來，眼睛也因為驚喜而變得又圓又大。此時的心裏，其他念頭都一掃而空，僅有一個願望：那便是走近皇子身邊去，將他拚命望個仔細。他自己還不知道是怎麼一回事時，他的臉竟在大門的欄木上觸了一下。立刻他被一個兵莽撞的向外一把拉牢，一路轉着他直送到鄉下人及倫敦的看閒人那裏。那兵士說道：

「這麼沒有規矩，小叫化子！」

那一羣人不禁大笑；但那少年王子忽地滿臉怒色的飛到門口叫道：

「你怎麼敢那樣對待一個小苦孩子！你怎麼敢那樣對待我父親最低微的百姓！門開開，讓他進來！」

你看罷，那一刻三變的羣衆立刻抹去帽子，一齊歡呼道：「威爾斯太子萬歲！」